

附件 4

华南所（应急所）面试人员亲属关系报告表

应聘人员姓名		
应聘部门		
应聘岗位		
本人以下几类亲属是否在我所工作（请在对应“□”内打“√”） （应聘人员需要如实填写情况，因未如实填写影响聘用的，责任由本人负责，本表填写不下的可另外附页报告）		
夫（妻）	否□	
	是□	姓名： 与本人关系：
直系血亲 （祖父母、外祖父母、父母、子女、孙子女、外孙子）	否□	
	是□	姓名： 与本人关系：
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 （包括叔伯姑舅姨、兄弟姐妹、堂兄弟姐妹、表兄弟姐妹、侄子女、甥子女）	否□	
	是□	姓名： 与本人关系：
近姻亲关系 （包括配偶的父母、配偶的兄弟姐妹及其配偶、子女的配偶及子女配偶的父母、三代以内旁系血亲的配偶）	否□	
	是□	姓名： 与本人关系：
其他亲属关系 （包括养父母子女、形成抚养关系的继父母子女及由此形成的直系血亲、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和近姻亲关系）	否□	
	是□	姓名： 与本人关系：

本人承诺：以上所填内容属实，如有弄虚作假，责任自负，并同意用人单位取消本人面试及聘用资格，或聘用后接受无偿解聘处分。

本人签名：

填表日期：